

2020 级新生入学须知 (马沧湖校区)

亲爱的新同学：

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欢迎你！学校实行一站式报到服务，为帮助你顺利办理入学手续，请仔细阅读本《须知》，按以下要求做好入学准备。

一、报到

1. 报到时间：录取的新生应在《入学通知书》规定的时间持《入学通知书》、身份证件到校报到。

因故不能按时报到入学者，应提前致电学校招生与就业指导处请假（电话：027-87803123），请假时间一般不得超过两周。未请假、请假未获批准或者请假逾期的，除因不可抗力等正当事由以外，视为放弃入学资格。学校将在报到时对新生入学资格进行初查，并在三个月内按照国家招生规定进行复查，复查合格的予以注册学籍。

2. 报到地点及路线：

新生前往武汉市汉阳区马沧湖路 336 号报到。推荐乘车路线：汉口方向：532、622、42 路公交车到学校门口江堤中路下马湖站下，608、646 路公交车到马沧湖路李家嘴站下；武昌方向：554 路公交车到学校门口江堤中路下马湖站下，556 路公交车到马沧湖路李家嘴站下车，728 到马鹦路邓甲村（终点）下，或可通过换乘地铁 4 号线到汉阳火车站 A 出口出站，步行 1000 米到达。

3. 新生接待点：根据惯例，学校在汉口、武昌、武汉火车站、付家坡长途汽车站、虎泉地铁站均设有新生接待点，今年将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酌情安排。

4. 联系电话：航海学院 027-84845956；建筑与艺术设计学院 027-84686571。

二、应携带的材料

1. 党团关系：党员请携带县以上党委组织部门的介绍信；团员凭团员证转移组织关系。

2. 户口迁移：根据国家有关规定，被高校录取的新生户口迁移采取自愿原则。

(1) 迁移户口的新生需在当地公安部门办理户口迁移手续，户口迁移至：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，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 455 号。在报到时，将户口迁移证和学生本人身份证件复印件交给辅导员。具体要求：将两张学生本人 2 寸彩照贴在身份证件复印件上(A4 大小)，并写上学生父母姓名、电话，学生本人电话、微信号、QQ 号，一并交给辅导员。公安部门办理户口迁入手续截止日期为 11 月 10 日，逾期一律不得办理。

(2) 不迁移户口的新生，报到时请携带本人户口及身份证件复印件，用于学生户籍登记。具体要求：将两张学生本人 2 寸彩照贴在身份证件复印件上(A4 大小)，并写上学生父母姓名、电话，学生本人电话、微信号、QQ 号，一并交给辅导员。

3. 新生档案：学生档案是学生入学资格审查、注册学籍和管理的重要依据。新生档案可由学生本人自带到校，报到后统一交给辅导员；也可提前邮寄至我校，邮寄地址：航海学院：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马沧湖路 336 号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西区学生科陈桃收，邮编 430050，电话：027-84845956。建筑与艺术设计学院：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马沧湖路 336 号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西区建筑与艺术设计学院张红玲收，邮编 430050，电话：027-84686571。

4.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请在进校报到前作如下准备：

(1) 如实填写《湖北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》或《确认表》，并完成表中所有确认手续，来校报到时将表交给辅导员。

(2) 在家庭户籍所在地教育局咨询并申请办理“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”，来校报到时将相关手续（如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合同、回执等）一并带到学校，报到当天至绿色通道办理相关手续。

5. 如你被我校录取同时依法应征入伍，请你于 10 月 15 日之前将经当地政府征兵办公室审核通过的《应征入伍普通高等学校录取新生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》及《录取通知书》复印件寄送至我校学生工作处（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 455 号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工作处彭曼收，邮编 430079，电话：027-87564905），办理保留入学资格手续。

6. 其它：新生报到请准备近期 1 寸和 2 寸同底彩色免冠登记照片各 8 张，以及学生本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5 张，用于办理新生入学登记表、学籍卡、户籍登记等。

三、费用

1. 学费和住宿费

(1) 普通类专业的学费：5000 元/生·年 (2) 艺术类专业学费：6500 元/生·年；

(3) 住宿费：男生 900 元/年，女生 500 元/年。

2. 缴费方式